

## 新北高工創客教室專任助理甄選簡章

徵才機關：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壹、依據「105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自造實驗室—新北高工 Fab Lab 營運推廣實施計畫」及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臨時人員進用及運用要點辦理。

貳、甄選職缺、工作地點及項目：

一、專任助理：1 名。

二、工作地點：新北高工(新北市土城區學府路一段 241 號)。

三、工作項目：

1.自造實驗室(創客教室)管理與維護、教育訓練及安全衛生管理等工作。

2.協助辦理 Fab Lab、創客教育研習及相關政行業務、彙編成果報告等。

3.其他交辦事項。

參、網路公告：依規定公告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機關徵才系統(自 105 年 7 月 14 日起至甄聘完畢止)。

肆、報名資格及條件：

一、具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畢業。

二、具服務熱忱及溝通協調能力。

三、具電腦文書處理及基本攝影、影片剪輯能力。

四、對 3D 列印、動手製作各式簡單創客作品並以網路社群傳播創客理念有興趣者。

伍、報名方式、時間、地點：**(本簡章及報名表，請至新北高工首頁「學校最新訊息」下載)**於 105 年 7 月 14 日起，將「新北高工甄選創客教室專任助理報名表」E-mail 至信箱：60@ntvs.ntpc.edu.tw，主旨：「應徵創客教室專任助理。姓名○○○」。

陸、甄選方式：

**依報名表之資料審查**，成績及格者(60 分)以電話通知個人面試時間，成績不及格者不予回覆。

錄取採面試成績計算，面試內容為一般問答及自造者(創客)相關問題：20 分鐘。

(現場備有投影機，面試者亦可選擇自備筆電進行個人簡報)

柒、甄選時間、地點及結果公告：

時間：本甄選為一次公告分次甄選；自 105 年 7 月 21 日起至甄聘完畢止。面試成績最高分者錄取，名單於面試隔日即公告於新北高工首頁

(<http://www.ntvs.ntpc.edu.tw>)「學校最新訊息」。倘錄取者未依規定報到完成甄聘，則持續通知資料審查及格者進行面試至甄聘完畢止。

地點：新北市立新北高工實習處。

捌、聘期：

公告錄取完成甄聘手續後，隔日即可上班，聘期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僱用期間工作表現優良者，得於下一年度接續承辦此專案計畫時優先續聘之。

玖、待遇：

一、週休二日。

二、比照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助理人員工作酬金參考表核發，採月薪支給，大學畢業每月薪資 31,520 元整，碩士畢業每月薪資 36,050 元整。勞保、健保、年終獎金，因公出差補助雜費及交通費。